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土木工程學系遴選傑出系友辦法

- 一、為表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土木工程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系友之傑出表現，特定本辦法。
- 二、傑出系友之定義：本系系友在工作領域不遺餘力，且對國家、社會、本校(系)有重大貢獻者，經本系系友或教師提名，復由遴選委員會選舉，得為本系傑出系友。
- 三、遴選時程：
 - 1.提名截止日：每年 12 月 31 日。
 - 2.決定傑出系友人選：每年 2 月底前。
 - 3.表揚日期：系友會年度大會時頒發。
- 四、遴選委員會組織：由系全體教師與土木系友會中推代表二位（會長為當然委員）共同組成，委員任期為一年，委員們互推一位擔任召集人，負責召開會議，並辦理遴選作業。
- 五、提名方式：本系成立多年，為國蘊育英才，桃李滿天下，為鼓勵各年齡層之傑出系友，推薦方式如下：
 - 1.系友推薦：
凡本系系友五名以上聯名共同向系推薦。
 - 2.本系教師：
本系教師得主動推薦。
 - 3.系友會推薦：
本系系友會得主動推薦。推薦人需填寫推薦表，並於規定期限前寄達本系，再交由遴選委員會審查與遴選，每年頒獎名額至多 1 位。
- 六、傑出系友之產生：
 - 1.候選人經提名後，由遴選委員會開會投票選舉之。
 - 2.所有候選人皆需經遴選委員會 ~~2/3~~ 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 2/3 以上同意，始具資格成為本系傑出系友，最終由遴選委員會推薦當年度傑出系友之人選。
- 七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